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和佳医疗

编号：2021-015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实际到会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龚素明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龚素明先生代表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做《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已拟定《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立足于当前经济环境，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未来资金需求、外部融资环境等多方因素，为提升公司未来抵御风险的能力、运营的稳健性以及满足公司长远的可持续性发展，经审慎研究后，公司拟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当前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健的发展，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报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报摘要》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的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报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是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制定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并在企业管理的各个环节、重大投资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准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

宜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的内容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